

##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及 部分银行借款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亚集团”）函告，获悉大亚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 1、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冻结股数（万股）	本次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冻结开始日期	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
大亚集团	是	263.36	1.04%	2019年7月25日	镇江市润州区人民法院
合计	--	263.36	1.04%	--	

因大亚集团为江苏精工特种材料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 2,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担保责任，借款到期后，被担保人江苏精工特种材料有限公司无力偿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向镇江市润州区人民法院起诉，并申请财产保全。2019 年 7 月 25 日，大亚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 263.36 万股被镇江市润州区人民法院执行司法冻结。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冻结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大亚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25,420.0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89%，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23,3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06%；累计被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为 263.3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8%。

### 二、股东部分银行借款逾期的说明

根据大亚集团函告：大亚集团因资金筹划不善，造成资金周转困难，截至公告披露日，大亚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共有 36,940 万元的银行借款逾期未及时归还，具体明细如下：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	10,000	2018年7月3日	2019年7月3日
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	4,000	2018年7月4日	2019年7月4日
江苏美诗整体家居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	7,940	2018年7月5日	2019年7月4日
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	2,000	2018年7月8日	2019年7月5日
江苏合雅木门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	2,000	2018年7月8日	2019年7月5日
江苏大亚家具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	6,000	2019年1月11日	2019年7月11日
江苏合雅木门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	5,000	2018年7月20日	2019年7月19日
合计	--	36,940	--	--

注：目前大亚集团正在积极与债权人进行协商，寻求妥善解决办法。

###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公司与控股股东为不同主体，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均保持独立，因此，公司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以及部分银行借款逾期事项目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2、大亚集团被质押的股份以及本次被司法冻结的股份，目前暂不存在平仓风险和强制过户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3、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7日